

高州市 2024 年度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标段（一）高州市深镇镇圩尾南街崩塌地质灾害治理招标公告

| | | | |
|----------------------------|--|---|----------------------------------|
| 投资项目代码 | 2308-440981-15-01-244802 | | |
| 投资项目名称 | 高州市 2024 年度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高州市 2024 年度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标段（一）高州市深镇镇圩尾南街崩塌地质灾害治理 | | |
| 标段（包）名称 | / | 公告性质 | 正常 |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
|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 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深镇镇圩尾南街 | | |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资金来源构成 | 除争取上级补助资金、专项债券资金解决，不足部分由本级财政统筹解决 |
| 招标范围及规模 | 高州市 2024 年度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标段（一）高州市深镇镇圩尾南街崩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投资 454.82 万元，主体工程包括土方工程 7590.3 立方米、挡土墙 694.78 立方米、锚杆 2724 米、截排水沟 522.72 米、基础梁 398.1 立方米、喷播植草籽 2709 平方米、植花挂网 2709 平方米、喷射种植基质土 2709 平方米、栏杆 241.7 米等。 | | |
| 招标内容 | 本项目工程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施工总承包，标段划分定为 1 个施工合同。 | | |
| 工期（交货期） | 计划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 | |
| 最高投标限价 | 招标控制价：3755809.89 元 | | |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 |
|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乙级及以上资质，营业执照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广东省外企业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显示正常登记，且投标人拟派人员必须已经在该平台录入。 2.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须持有建筑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目前未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 | |



| | | | | |
|-----------------|--|---|---|--|
| | | 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 投标人业绩要求 | 不设置为资格条件 | | |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 否 |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 |
| | | | 获取纸质资格预审/招标文件的方式 | 线上获取 |
| 获取资格预审/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 2023 年 月 日 时 分 (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 获取资格预审/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23 年 月 日 时 分 (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 |
| 递交资格预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2023 年 月 日 时 分 (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 资格预审/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 <p>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电子保函打印件盖章件或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或投标保证金保证保险保函原件（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可不提供保函原件）到达开标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及需提交核查的原件。没有按上述要求提交资料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p> <p>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相关的公告或通知。</p> <p>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p> | |
| 开标时间 | 2023 年 月 日 时 分 (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 开标地点 | |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_号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公告日程安排) |
| 发布公告媒介 |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 | | |

| | | | |
|-------------|---|------|-------------------------|
| 招标人 | 高州市自然资源局 | 联系地址 | 高州市站前路 2 号 |
| 招标人联系人 | 吴工 | 联系电话 | 0668-6660573 |
| 招标代理机构 | 中料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联系地址 | 茂名市站前东路苏上学村 8 号二层 207 房 |
| 招标代理联系人 | 梁工 | 联系电话 | 0668—2116688 |
| 招标监督机构 | 高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 联系电话 | 0668-6666999 |
| 联系地址 | 高州市文明路 38 号高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 <p>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登记方式,投标人应在网上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因投标人原因或其他因素造成投标人未能成功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受,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负。</p> <p>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开通全流程在线异议功能的通知》,本项目采用在线异议方式。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发起及受理异议操作指引”。</p> <p>4. 开标时要求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拟委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准时参加开标会,且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场做签到工作,开标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提供)和电子保函打印件盖章件或银行保函原件或保险保函原件(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可不提供保函原件)。</p> <p>投标人采用现金转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完成投标登记后将投标保证金与本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绑定,导致投标保证金未能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显示的,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关于基本户保证金专用账户账号的通知及操作指引”。</p> <p>5. 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p> | | |

